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通山县佳印达挡土墙及排水工程(EPC) (项目名称) 通山县佳印达挡土墙及排水工程(EPC) (标段名称) 工程总承包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TSZX-202604SZ-530001001

###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通山县佳印达挡土墙及排水工程(EPC) (项目名称)已由 通山县发展和改革局 (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以 关于通山县佳印达挡土墙及排水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通发改审批(2026)163号 (批文名称及编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 通山县城市发展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自筹(资金来源)，出资比例为 自筹：20906400元(占比：100%)，招标人为 通山县城市发展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 /。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工程总承包进行公开招标。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 2.1 项目概况

建设地点： 通山县大路乡吴田村岭背垅。

建设规模： 1520米桩基础扶壁式挡墙、排水沟、铺设排水涵管等配套附属工程。

其他： /。

#### 2.2 招标范围

招标范围： 本工程是在项目初步设计批复完成后进行的 EPC 总承包招标。包含项目初步设计文件中本次招标内容的施工图设计、设备采购、工程施工等。(1) 工程设计是指：包括且不限于本项目施工图设计及施工图图审；提供响应设计交底、设计跟踪服务以及在工程实施过程中工程规模的调整及各种变更设计，并参与各个环节的验收等。(2) 工程采购是指：建筑安装工程建设所需要的一切与该项目相关的材料、设备等采购。(3) 工程施工是指：严格按照招标文件及合同约定的范围和招标人审批且图审合格后的施工图进行施工，直至竣工验收，整体移交、工程保修期内的缺陷修复和保修工作。招标人有权根据项目具体实施情况，调整本

项目的承包范围，投标人应无条件执行。

标段划分：共划分 1 个标段。

计划工期：240 日历天，计划开始工作日期 / 。

合同估算价：20906400 元。

2.3 其他：质量目标：1) 设计质量要求：符合现行国家设计规范、标准及要求，满足发包人相关要求并通过图审；2) 施工质量要求：施工质量符合设计图纸及国家有关标准、规范要求，工程质量达到国家及行业现行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 ①本次招标要求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如为联合体投标，指联合体各方）；②施工资质：具备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或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乙级及以上）或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或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乙级及以上资质），且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③设计资质：具备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工程设计市政行业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工程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乙级及以上 资质， / 业绩，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设计、施工能力。其中，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 ①具备建筑工程或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②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证），且未担任其他工程项目的工程总承包或施工（总）承包项目经理。

3.2 本项目 不属于 政府采购工程。项目整体预留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整体预留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项目部分预留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3 本次招标 接受 (接受或不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1)参加联合体项目投标的不得超过 2 家，施工单位为牵头单位，设计单位为联合体成员单位，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应是施工单位拟派项目经理担任；由牵头单位负责平台注册并办理 CA 数字证书获取招标文件、递交投标文件等相关事宜；(2)联合体各方应共同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及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并将联合体协议连同投标文件一并递交招标人；(3)任一单位，只能参加一次设计或者施工投标。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两个投标单位，视为同一个投标人的企业。若投标人同时满足设计、施工资质则无需出具联合体协议书；(4)联合

体中标后，联合体各方应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_\_\_\_\_。

3.4 各投标人均可就本招标项目上述标段中的1(具体数量)个标段投标，招标人按下列原则选择中标人：

招标人按标段择优选择中标人。

投标人最多只允许中标   个标段。如果同一投标人在多个标段中均排序第一，推荐中标候选人顺序为：

按照标段顺序，投标人在前面标段被推荐为第一中标候选人后，所投其他标段将不再被推荐为中标候选人。

按照标段最高投标限价从大到小的顺序，投标人在最高投标限价大的标段被推荐为第一中标候选人后，所投其他标段将不再被推荐为中标候选人。

\_\_\_\_\_ / \_\_\_\_\_。

####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若为联合体投标，指联合体所有成员），应当在咸宁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以下简称“电子交易平台”，下同）（网址：<http://58.52.132.225:8082/suite/login>）进行注册登记，并办理手机CA（标信通）或CA数字证书（具体操作参见“电子交易平台”一常见问题—注册指南）。

4.2 完成注册登记后，请于2026年04月24日00时00分至2026年04月30日23时59分止（北京时间、下同），通过互联网使用手机CA（标信通）或CA数字证书登录“电子交易平台”（网址：<http://58.52.132.225:8082/suite/login>），在所投标段免费下载招标文件。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下载招标文件（具体操作参见“电子交易平台”一常见问题—如何投标）。未按规定从“电子交易平台”下载招标文件的，招标人（“电子交易平台”）拒收其投标文件。

#### 5.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为2026年05月21日09时00分。

5.2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CA数字证书登录“电子交易平台”，选择所投标段将已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上传后，“电子交易平台”即时向投标人发出电子签收凭证，递交时间以电子签收凭证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逾期未完

成上传或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招标人（“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 6.投标相关事宜

①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和远程异地评标；②行政监督部门：通山县发展和改革局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股；地址：通山县通羊镇洋都大道 92 号；电话：0715-2365162；联系人：沈主任；邮政编码：437600。

## 7.评标办法

7.1 本次招标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估法。

7.2 本次招标是否采用评定分离方式定标：是 否

## 8.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湖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网址：[www.hbggyfwpt.cn](http://www.hbggyfwpt.cn)）、(发布公告的媒介名称)上发布。

